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2-029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监管法规的最新修订，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十二届第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拟对《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一、《公司章程》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五十一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十）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十六）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第五十一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十）对公司合并、分立、分拆、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十六）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 ……
2	第五十二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百分之七十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百分之十的担保； （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第五十二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三）公司在一年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的担保； （四）为资产负债率超过百分之七十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五）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百分之十的担保； （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3	第五十六条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百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以下简称"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作为征集人，自行或者委托证券公司、证券服务机构，公开请求公司股东委托其代为出席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提案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	第五十六条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百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除法定条件外，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4	第八十七条 ……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第八十七条 ……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股东买入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违反《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的，该超过规定比例部分的股份在买入后的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行使表决权，且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	第九十条 下列事项须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 （三）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 ……	第九十条 下列事项须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 （三）公司的分立、分拆、合并、解散和清算； ……
6	第九十三条 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包括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此条款删除］
7	第一百条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第九十九条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8	第一百一十二条 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 …… （六）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满的； ……	第一百一十一条 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 …… （六）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满的； ……
9	第一百三十九条 董事会召开方式为：现场召开方式和通讯召开方式。董事会审议下列事项时，不得采取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 …… （三）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 ……	第一百三十八条 董事会召开方式为：现场召开方式和通讯召开方式。董事会审议下列事项时，不得采取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 …… （三）公司的分立、分拆、合并、解散和清算； ……
10	第一百七十六条 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七十五条 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行政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仅在公司领薪，不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代发薪水。
11	新增	第一百八十七条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忠实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未能忠实履行职务或违背诚信义务，给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12	第一百九十三条 监事应当保证公司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百九十三条 监事应当保证公司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13	第二百二十五条 公司会计年度为每年公历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4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报送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在每一会计年度前6个月结束之日起2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报送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在每一会计年度前3个月和前9个月结束之日起的1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季度财务会计报告。 上述财务会计报告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规定进行编制。	第二百二十五条 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报送并披露年度报告，在每一会计年度上半年结束之日起两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报送并披露中期报告。 上述年度报告、中期报告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进行编制。
14	第二百三十六条 公司聘用取得"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一年，可以续聘。	第二百三十六条 公司聘用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一年，可以续聘。
15	第二百五十二条 公司指定《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网站。	第二百五十二条 公司指定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

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三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十）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十六）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第三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十）对公司合并、分立、分拆、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十六）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 ……
2	第三十三条 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持有自己的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第三十三条 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股东买入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违反《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的，该超过规定比例部分的股份在买入后的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行使表决权，且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持有自己的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百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除法定条件外，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3	第五十二条 本规则所称公告或通知，是指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刊登有关信息披露内容，全文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布。 本规则所称的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应当在刊登会议通知的同一指定报刊上公告。	第五十二条 本规则所称公告、通知或股东大会补充通知，是指在公司指定的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布有关信息披露内容。

本《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正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747,348,713.27	-6.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6,975,287.57	-74.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5,985,137.22	-7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9,547,324.54	142.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7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7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6	减少1.75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54,412,009,277.33	56,376,627,325.64	-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610,038,054.91	13,078,359,292.71	-3.58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9,331.1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185,315.0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8,518.4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88,586.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84,728.38	
合计	9,009,849.65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应付票据	-78.66	主要是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45.47	主要是参股公司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所致。
其他收益	86.43	主要是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55.53	主要是参股公司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85	主要是受限资金收回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80	主要是偿还债务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3,8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数量
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	295,088,616	9.08	0	无	0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2,445,690	5.31	0	未知	0
吉林金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5,009,212	4.77	0	质押	120,000,000
无锡圣邦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936,170	4.58	0	质押	148,936,170
无锡金嘉源文旅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4,989,170	4.46	0	未知	0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北京世纪融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129,477,298	3.99	0	未知	0
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9,477,298	3.99	0	未知	0
万忠波	境内自然人	114,341,926	3.52	0	未知	0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9,722,935	3.38	0	未知	0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8,482,368	3.34	0	未知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股份种类	数量
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95,088,616	人民币普通股	295,088,616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72,445,690	人民币普通股	172,445,690
吉林金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55,009,212	人民币普通股	155,009,212
无锡圣邦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148,936,170	人民币普通股	148,936,170
无锡金嘉源文旅投资有限公司	144,989,170	人民币普通股	144,989,170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北京世纪融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9,477,298	人民币普通股	129,477,298
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129,477,298	人民币普通股	129,477,298
万忠波	114,341,926	人民币普通股	114,341,926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9,722,935	人民币普通股	109,722,935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08,482,368	人民币普通股	108,482,36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已知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是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其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吉林金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东为亚泰集团高管人员、所属企业班子成员（总部中层）和核心骨干管理人员，其已取得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资格。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万忠波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14,341,926股。		

其他说明：

2021年10月8日，公司收到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螺水泥"）发来的《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海螺水泥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截至10月8日共买入162,445,690股股份，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数量比例为5.00%，并计划在未来12个月内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等方式继续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数量不低于1,000万股。

截至2022年3月18日，海螺水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1,000万股股份，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数量比例约为0.31%，累计持有公司172,445,690股股份，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数量比例约为5.31%。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3月10日上午9时，公司总裁刘树森先生在亚泰大厦会议室主持召开了2022年第7次总裁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吉林亚泰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吉林亚泰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成立于2018年6月，主要从事营销、人力资源管理、信息技术等培训，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尚未实缴到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亚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根据亚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管理需要，同意将亚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亚泰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人民币0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吉林亚泰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100%股权。

截止目前，上述股权转让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20,744,105.34	4,362,558,219.76
结算备付金	0.00	0.00
拆出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360,998,606.85	233,980,274.07
应收账款	6,109,383,390.22	6,417,617,559.23
应收款项融资	0.00	0.00
预付款项	2,486,660,141.25	2,642,737,126.19
应收保费	0.00	0.00
应收分保账款	0.00	0.0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678,843,304.99	628,152,863.52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544,097.87	544,097.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存货	10,965,934,671.71	11,285,845,386.51
合同资产	24,877,419.87	27,236,209.07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4,138,807,979.63	4,172,869,058.65
流动资产合计	28,096,249,619.86	29,780,996,697.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0.00	0.00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9,795,716,355.36	9,872,457,273.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560,924,582.18	572,766,048.81
固定资产	10,109,540,402.51	10,269,114,054.02
在建工程	150,845,968.19	144,132,988.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912,020,429.73	947,462,600.14
无形资产	2,437,914,589.60	2,460,871,345.06
开发支出	221,927,539.14	219,264,534.06
商誉	1,232,146,404.29	1,232,146,404.29
长期待摊费用	428,400,991.68	437,181,793.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8,451,215.23	318,401,790.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7,871,179.56	91,831,795.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315,759,657.47	26,595,630,628.64
资产总计	54,412,009,277.33	56,376,627,325.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086,618,930.78	22,494,826,508.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0.00	0.00
拆入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11,784,904.86	55,230,180.00
应付账款	3,528,458,412.68	3,889,027,773.83
预收款项	192,553,255.40	198,348,817.94
合同负债	1,682,033,435.33	1,865,420,779.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0	0.0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0.00	0.00
代理承销证券款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214,687,350.79	147,466,049.38
应交税费	1,535,841,112.08	1,568,833,370.92
其他应付款	1,617,902,933.34	1,754,479,638.04
其中：应付利息	2,039,966.96	2,039,966.96
应付股利	4,885,587.00	4,885,587.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0.00	0.00
应付分保账款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25,147,008.25	3,002,380,673.33
其他流动负债	318,287,612.15	380,321,073.03
流动负债合计	34,313,314,955.66	35,356,334,864.4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0.00	0.00
长期借款	2,721,533,199.07	3,036,080,033.79
应付债券	28,000,000.00	28,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28,000,000.00	28,000,00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710,435,704.07	701,667,123.69
长期应付款	317,137,406.88	433,962,954.7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294,589,259.11	293,894,827.27
递延收益	269,872,514.30	277,202,856.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7,460,308.66	7,460,308.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49,028,392.09	4,778,268,104.99
负债合计	38,662,343,347.75	40,134,602,969.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248,913,588.00	3,248,913,588.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8,338,906,371.49	8,338,906,371.49
减：库存股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12,989,556.86	23,822,042.75
专项储备	13,296,586.44	13,810,050.78
盈余公积	496,459,432.38	496,459,432.38
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499,472,519.74	956,447,807.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610,038,054.91	13,078,359,292.71
少数股东权益	3,139,627,874.67	3,163,665,063.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749,665,929.58	16,242,024,356.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4,412,009,277.33	56,376,627,325.64

公司负责人：宋尚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羽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羽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2,747,348,713.27	2,953,664,335.80
其中：营业收入	2,747,348,713.27	2,953,664,335.8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63,438,516.81	3,426,541,503.47
其中：营业成本	2,293,042,186.69	2,432,434,798.4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6,278,932.42	43,511,895.36
销售费用	229,361,576.73	244,760,011.01
管理费用	213,667,965.44	240,903,829.96
研发费用	5,106,211.82	9,657,089.79
财务费用	385,981,643.71	455,273,878.95
其中：利息费用	375,790,931.74	413,464,216.24
利息收入	12,025,688.59	13,447,454.66
加：其他收益	14,437,490.44	7,744,368.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514,490.22	121,585,150.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7,514,490.22	121,585,150.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331.11	314,282.8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9,087,472.21	-343,233,365.57
加：营业外收入	1,013,325.40	1,136,209.25
减：营业外支出	733,662.59	1,134,092.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8,807,809.40	-343,231,248.90
减：所得税费用	12,204,667.00	24,292,321.0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1,012,476.40	-367,523,569.9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1,012,476.40	-367,523,569.9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6,975,287.57	-261,964,128.9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4,037,188.83	-105,559,441.0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832,485.89	5,115,955.9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832,485.89	5,115,955.96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7,527.9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7,527.99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832,485.89	4,798,427.9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226,428.36	-3,544,582.26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06,057.53	8,343,010.23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91,844,962.29	-362,407,614.0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67,807,773.46	-256,848,172.9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037,188.83	-105,559,441.0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宋尚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羽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羽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3月

编制单位：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第一季度	2021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80,670,915.83	4,568,864,389.0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26,404.78	17,328,272.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4,352,637.42	32,347,454.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50,149,958.03	4,618,540,116.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74,406,385.02	3,208,089,204.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6,326,319.40	308,359,983.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6,391,072.29	266,442,355.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3,478,856.78	411,713,119.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20,602,633.49	4,194,604,662.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9,547,324.54	423,935,453.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44,097.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9,11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2,113,213.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981,891.98	30,755,512.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981,891.98	30,755,512.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81,891.98	-28,642,298.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09,699,900.00	12,032,228,103.5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09,699,900.00	12,032,228,103.5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726,512,922.30	11,990,628,103.5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4,650,931.74	452,899,529.7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11,163,854.04	12,443,527,633.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1,463,954.04	-411,299,529.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898,521.48	-16,006,375.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524,060.19	475,567,963.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625,538.71	459,561,588.01

公司负责人：宋尚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羽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羽

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2-021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第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第七次董事会会议于2022年4月27日以视频会议形式举行，董事长宋尚龙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15名，实际出席董事15名，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具体内容刊载于2022年4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关于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具体内容刊载于2022年4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具体内容刊载于2022年4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宋尚龙先生、韩冬阳先生、刘晓峰先生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具体内容刊载于2022年4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具体内容刊载于2022年4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刊载于2022年4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授权公司经营班子投资决策权事宜的议案。

2021年4月27日，公司第十二届第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授权公司经营班子投资决策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继续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决定不超过5,000万元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事宜，授权期限自2021年5月1日起至2022年4月30日止。

董事会授权后，公司经营班子能够在授权范围内积极履行职责。因此，董事会决定继续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决定不超过5,000万元（包括5,000万元，占公司2021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0.38%）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事宜，授权期限自2022年5月1日起至2023年4月30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公告》具体内容刊载于2022年4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融资的议案。

鉴于公司部分综合授信即将到期，同意公司继续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32,000万元，期限1年，利率不超过4.92%，并以公司持有的亚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60,000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具体内容刊载于2022年4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2年6月30日前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择机确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具体召开时间和召开地点，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安排向公司股东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它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公司代码：600881　　公司简称：亚泰集团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31,056,551.93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40,547,068.79元，减会计政策变更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113,445,234.35元，减2021年实际分配股利64,978,271.76元，加上其他综合收益结转-13,264,072.90元，年末可供分配利润合计为17,802,937.85元。

由于公司目前正在进行产业结构优化和转型升级，在建项目投资额较大，结合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资金需求，公司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亚泰集团	600881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秦　音	王　娜
办公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吉林大路1801号	吉林省长春市吉林大路1801号
电话	0431—84956688	0431—84956688
电子信箱	qinyin@yatai.com	wangna@yatai.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建材行业：2021年，全国水泥市场需求受房地产和基建投资等增速降低影响，水泥需求呈现前强后弱走势；受错峰生产、环保能耗管控、限电限产、煤价上涨等因素影响，全国水泥供给受限，产量下滑，成本大幅上涨，水泥价格大幅波动，先抑后扬。综合来看，水泥行业效益总体水平同比虽有减弱，韧性犹在，总体运行仍处于较好水平。

地产行业：房地产行业调控保持严紧态势，中央始终坚持"房住不炒"和"三稳"目标，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房地产市场经历了从上半年回暖到下半年调整的转变。长远看，房地产市场高速增长阶段已经结束，消费属性和民生属性将进一步加强。开发、经营、服务业务并重，是行业实现未来价值增长的战略选择。

医药行业：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深化，随着带量采购的扩围和常态化，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政策出台，医药行业加速进入分化期，仿制药价格承压，创新药研发进入快速发展期，中药产业迈向高质量发展。定点零售药店施行与医疗机构统一的支付政策，医药供应链与互联网深度融合。随着老龄化进程加快、三孩政策的实施、政府医疗卫生事业投入加大，医药行业仍将呈现持续向好的发展趋势。

金融行业：全面深化资本市场改革向纵深推进，资本市场稳中向好，稳中有进，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更加健全，证券行业迎来较好的发展机遇期并步入转型发展新阶段，中小券商更加强调差异化、特色化发展，向精品化、专业化转型。银行业资产规模稳步增长，盈利水平和资产质量继续改善，行业景气度稳步提升。

报告期内，为了进一步提升产业集团运营能力，做强支柱产业，公司对产业集团"三资"进行了优化调整，调整了体制机制，形成了以建材、地产、医药三大专业产业集团和金融投资为核心的经营发展格局，并持续推进产业结构的转型和升级，积极培育大健康、生态养生等新兴业态，坚持以科技创新、管理创新为驱动的内涵式发展方向。建材产业拥有集建材制品深加工、预拌混凝土制造、石灰石和砂石骨料开采、熟料生产、水泥生产和各类产品销售于一体的产业链，立足全产业链的生产优势，通过推进产业链上下游深度整合联动和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实现传统产业与互联网的充分结合及转型升级；地产产业形成集"房地产开发、现代建筑、生态养生服务、商业地产"于一体的产业链，以"生态养生"为定位，大力发展生态养生服务，打造宜居社区和配套现代商业社区，建立了具有展示、服务互动和大数据分析功能的"生态宜家"互联网平台，向现代地产开发建筑服务产业集团发展；医药产业形成了集"资源、研发、生产、营销、健康管理"于一体的大健康产业链，以中韩北药交易中心等项目为引领，打造国际化、智能化、科技化的大健康创新产业集群；金融投资以公司持有的东北证券30.81%股权、吉林银行8.98%股权为管理对象，以提高公司整体投资收益水平为管理目标。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56,376,627,325.64	58,317,991,463.97	-3.33	59,433,618,02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078,359,292.71	14,569,020,468.91	-10.23	14,417,292,073.36
营业收入	19,653,209,473.77	19,497,992,710.05	0.80	17,010,331,708.69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1,014,364,100.00	13,134,695,016.92	-16.14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4,217,624.85	137,194,627.63	-1,014.19	53,456,768.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45,232,249.62	-1,194,531,098.61	-12.62	-395,190,57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0,608,813.02	3,268,667,757.44	-125.11	115,276,544.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0	0.95	减少9.95个百分点	0.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04	-1,075.00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04	-1,075.00	0.0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953,664,335.80	6,803,785,837.92	6,222,780,224.68	3,672,979,075.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1,964,128.93	282,986,508.90	10,734,278.46	-1,285,974,283.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9,299,640.84	214,475,282.07	497,006.58	-1,290,904,897.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935,453.53	-1,169,755,994.31	-947,984,556.24	873,196,284.0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9,41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3,86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0	295,088,616	9.08	0	无	0	国家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62,445,690	162,445,690	5.00	0	未知	0	国有法人
吉林金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0	155,009,212	4.77	0	质押	154,931,914	境内非国有法人
无锡圣邦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0	148,936,170	4.58	0	质押	148,936,17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无锡金嘉源文旅投资有限公司	0	144,989,170	4.46	0	质押	144,351,100	国有法人
					冻结	638,070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北京世纪融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0	129,477,298	3.99	0	未知	0	其他
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0	129,477,298	3.99	0	未知	0	国有法人
万忠波	-45,824,064	114,341,926	3.52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109,722,935	3.38	0	未知	0	国有法人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0	108,482,368	3.34	0	未知	0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已知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是长春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其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吉林金塔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东为亚泰集团高管人员、所属企业班子成员（总部中层）和核心骨干管理人员，其已取得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资格。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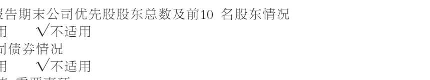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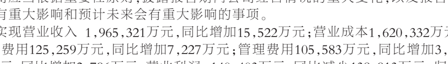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65,321万元，同比增加15,522万元；营业成本1,620,332万元，同比减少19,969万元；销售费用125,259万元，同比增加7,227万元；管理费用105,583万元，同比增加3,276万元；财务费用203,330万元，同比增加2,796万元；营业利润-140,403万元，同比减少138,91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5,422万元，同比减少139,141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82,061万元，同比减少408,928万元。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